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ZJTC-2025-0026



西安市第四十四中学
操场LED屏及配套音响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西安市第四十四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至简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 2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6 -
(一)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 -
(二) 供应商须知	- 9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7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35 -
第五章 谈判原则及评审办法	- 47 -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52 -

第一章 谈判公告

西安市第四十四中学操场 LED 屏及配套音响设备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为丰富学生的课外生活，提升校容校貌，我校决定采购操场主席台采购 LED 屏及配套音响设备。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TC-2025-0026

项目名称：操场 LED 屏及配套音响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8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操场 LED 屏及配套音响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8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信息化设备	LED 屏及配套音响设备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800000.00	8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操场LED屏及配套音响设备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 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3.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的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3.3 税收缴纳凭证：提供2024年8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4 社会保险缴纳凭证：提供2024年8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 承诺：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3.6 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7 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8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系统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纸质方式留存。）

3.9 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5月20日至2025年05月22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电子邮箱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5月23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莲湖区土门十字西二环南段10号艺腾国际商务大厦503室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5月23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莲湖区土门十字西二环南段10号艺腾国际商务大厦503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方式详情：

请将单位介绍信、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合并在一份 PDF 格式文件中，在谈判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发送到电子邮箱 zjtcxmg1@163.com 中，原件随后邮寄。邮件名称以“项目名称+公司名称”命名，并在邮件正文注明：（1）公司名称（2）联系人（3）联系电话（4）电子邮箱，待采购代理工作人员确认后，谈判文件将以电子版发送到相应邮箱。

3. 请潜在供应商务必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进行陕西政府采购统一身份认证注册登记。

4.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 需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3）《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4）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第四十四中学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青年路 189 号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方式：1399129175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至简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土门十字西二环南段10号艺腾国际商务大厦503室

联系人：苏工

联系方式：1762905293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说明
1.1	项目名称：操场 LED 屏及配套音响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JTC-2025-0026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800000.00 元 最高限价：800000.00 元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采购内容：详见本谈判文件第四章 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2.1	采购人：西安市第四十四中学
2.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至简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邀请供应商的方式： ☒ （1）发布竞争性谈判公告 ☐ （2）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邀请不少于 3 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 ☐ （3）随机从省级财政部门建立的供应商库中抽取
3.1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的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3、提供2024年8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条款号	内容说明
	4、提供2024年8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系统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纸质方式留存。）；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3.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
3.6	是否允许联合体谈判：否
3.7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12.1	成交响应报价为完成本项目并达到谈判文件要求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费、安装调试费、验收、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增值税等税费、运杂保险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等完成本次采购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 报价货币：人民币；
14.1	本项目无须缴纳谈判保证金

条款号	内容说明
15.1	谈判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之日起 <u>90</u> 日历天。
16.1	响应文件的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U 盘）1 份。
17.2	密封袋（箱）上须标注： （1）采购编号： （2）项目名称： （3）供应商的名称： （4）在 2025 年 05 月 23 日 14:30:00（北京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17.3	☒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样品。 ☐ 本项目要求提交样品。样品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随响应文件同时递交。 （1）样品需标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样品名称等内容。 （2）其他要求：
18.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5 月 23 日 14:30:0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西安市莲湖区土门十字西二环南段 10 号艺腾国际商务大厦 503 室 响应文件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由专人密封送达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以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递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受。
28	本项目不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质保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肆年。

(二)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 项目说明

1.1 项目说明：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指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谈判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邀请供应商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谈判小组：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供应商资质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本项目将执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规定，具体要求为：

3.2.1 供应商应当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2.2 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自采购文件发售之日起至资格审查结束之前。

3.2.3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2.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将经查询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潜在供应商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2.5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若发现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提交给谈判小组，作无效文件进行处理。

3.3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获取谈判文件，未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获取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采购。

3.4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3.5 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前附表中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3.6 如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谈判，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3.6.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谈判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谈判。

3.6.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规定。

3.6.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6.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谈判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的内容提交。

3.6.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谈判，共同响应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响应协议报价总金额的比例。

3.6.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谈判，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3.6.7 对联合体谈判的其他资格要求见须知前附表。

3.7 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如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为非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4. 响应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响应过程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谈判文件说明

5. 通知

5.1 对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下同）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获取了谈判文件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供应商应于收到通知后按规定时间以书面方式予以回复确认。因登记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6. 谈判文件的构成

6.1 谈判文件用以阐明供应商所需提供的货物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采购响应程序和合

同条款。谈判文件包括如下六章内容：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谈判原则及评审办法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作出全面的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采购人有权拒绝没有对谈判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

7.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7.1 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 7.2 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人回函确认。
- 7.3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8. 响应文件语言

- 8.1 响应文件及与响应相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以中文书写。

9. 计量单位

- 9.1 除在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0.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照谈判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要求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 10.2 供应商提供的材料必须真实有效，任何一项的虚假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11. 响应文件格式

- 11.1 对于谈判文件第六章中已经提供了格式的响应文件内容，供应商必须按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填写和编制，没有提供格式的可自行设计。

12. 响应报价

- 12.1 响应报价应包括供应商为完成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本项目采购内容和范围所需要的全部费用，以及与所报货物相关的所有税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第四章列出的内容。供应商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一律由供应商承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2 供应商应在响应分项报价表中详细列出所报货物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响应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谈判文件第六章的格式填写。
- 12.3 响应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应和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相一致，也包括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且已包括与所报货物相关的所有税费。若响应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和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不一致，则供应商的报价以《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为准。
- 12.4 供应商的所报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作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 12.5 供应商每次对每种产品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 12.6 供应商根据本须知 12.2 条规定将响应报价分成几部分并按谈判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填写“响应分项报价表”，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13. 报价货币

- 13.1 谈判响应函、响应报价一览表、响应分项报价表、最后报价表等所有报价一律用人民币填报。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14. 谈判保证金：本项目无须缴纳谈判保证金

15. 谈判有效期

- 15.1 谈判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在谈判有效期内，所有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响应，采购人有权拒绝。
- 15.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原谈判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16. 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 16.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每套

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6.2 响应文件须用中文编写，并采用 A4 纸张装订成册。装订须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采用软胶装，不得采用活页方式装订，封面不建议硬装。
- 16.3 响应文件的正本，一律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签字页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6.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将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 16.5 采购人不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递交的响应文件。
- 16.6 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应使用与供应商全称相一致的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如响应过程中供应商使用专用章，须提供特别说明函，明确该专用章作为相关响应文件的盖章，其效力等同于公章（该特别说明函须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供应商专用章）。

四、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7.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版分别密封，并在密封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公章。
- 17.2 密封袋（箱）上标识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 17.3 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的情况下需提交样品。成交供应商样品不予退还，成为合同内容的一部分，做为验收依据。样品的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18.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8.2 供应商须由其合法的授权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送达采购人并签字确认。供应商须承担因未送达并签字所造成的一切责任。
- 18.3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7 条规定，通知修改谈判文件，适当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

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9. 迟交的响应文件

19.1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第 18 条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20.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且该通知需其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方为有效。

20.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16 和 17 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或“撤回响应文件”字样。

20.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0.4 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其响应文件。

五、评审与谈判

21. 谈判小组

21.1 在谈判开始前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相关专业中随机抽取。

21.2 谈判小组职责

(1) 确认竞争性谈判文件。审阅谈判文件，无修改进行签字确认。有修改，修改内容经采购人确认后，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2) 确定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做出评价；

(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5) 编写评审报告；

(6)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21.3 谈判小组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21.4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2. 谈判程序

22.1 谈判会议

- (1) 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谈判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 (2) 各供应商或其推荐的代表与采购监督人共同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检查无误后，签字确认。
- (3)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顺序，将各供应商首次响应文件的份数等内容公布，无异议后，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和监督人签字确认。

22.2 响应文件评审

22.2.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三条和谈判文件的规定，采购人负责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信用查询记录等进行审查，以确认供应商具备相应资格。资格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 (1) 供应商资格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和特定资格条件要求的。
- (2)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或免费领取谈判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获取谈判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 (3) 谈判响应文件中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未按要求提交其有效身份证）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4) 信用查询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将查询网页打印、存档备查。

（6）查询时间为自采购文件发售之日起至资格审查结束之前，此段时间段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7）（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2.2.2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 （1）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
- （2）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3）无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谈判文件的要求；
- （4）供应商首次谈判报价出现选择性报价；
- （5）谈判报价超出采购预算；
- （6）响应文件中对合同文本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 （7）谈判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 （8）响应文件中技术指标达不到采购要求，降低了产品档次或影响产品性能、功能；
- （9）响应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 （10）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

23. 谈判

23.3.1 谈判小组集中与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所有参加谈判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23.3.2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核时，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在约定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3.3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成为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3.4 如出现下述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主动退出谈判，其响应将被拒绝：

（1）供应商未按要求确认谈判小组确定的本项目最终技术需求的；

（2）最后报价未实质性响应谈判小组确定的本项目最终技术需求的，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的。

23.4 最后报价

23.4.1 谈判结束后，有效响应供应商不少于 3 家。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4.2 最后报价应按附件中报价的格式内容填写，并且同时提交最后响应报价表、最后报价明细表、最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等内容。各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应对最后报价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24. 评审办法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4.1 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评审、比较和评价。

24.2 评审办法：参照最低评标价法，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4.3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4.3.1、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工作的政策(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不执行相关价格扣除或加分。)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工程项目为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4.3.2 若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则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24.4 谈判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可优先采购，价格扣除百分比计算公式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价格占谈判响应总价的百分比×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

（财库〔2006〕90号）的规定，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采购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2）以在有效期之内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依据，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予扣除。

（3）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对所响应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在谈判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未提供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计分明细表不予扣除。

（4）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响应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同一包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扣除。

（6）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扣除；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扣除。

24.5 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谈判小组在评审过程中按以下原则修正：

（1）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6）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7）响应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厂商的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不符时，以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为准。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

25. 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25.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四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5.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两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

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5.4 采购代理机构将评审过程及成交供应商情况书面报监督机构备案。

26. 合同

26.1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二十五日内，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谈判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6.2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备案。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审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下一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购。

27. 询问与质疑

27.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27.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7.3 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7.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同时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2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 (2) 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27.5 质疑答复

-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 (2)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7.6 质疑函须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投标单位质疑函范本》。《政府采购投标单位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l

27.7 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联系人：苏工 联系电话：17629052930。

27.8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28.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

29. 成交服务费

29.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约定：

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中的收费标准计取。按上述标准计算的代理服务费低于 8000 元的，代理服务费按 8000 元收取。

29.2 成交供应商的代理服务费缴纳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至简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长安北路支行

账 号：456630100100048544

联系人：苏工 联系电话：17629052930

29.3 成交服务费已包含在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中，不在响应分项报价表中单独列项。

30. 采购人追加采购数量的权利

在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采购人有权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31. 其他情况

31.1 谈判截止时间结束后，递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的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2 连续两次进行竞争性谈判活动，因符合谈判要求供应商不足 3 家，经请示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后，可继续进行竞争性谈判活动。

31.3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31.3.1 供应商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谈判文件的规定。

31.3.2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陕西省财政厅出台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了解详情。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申请信用融资时，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切实做到以政府采购信用为基础，简化手续，提高效率，降低供应商融资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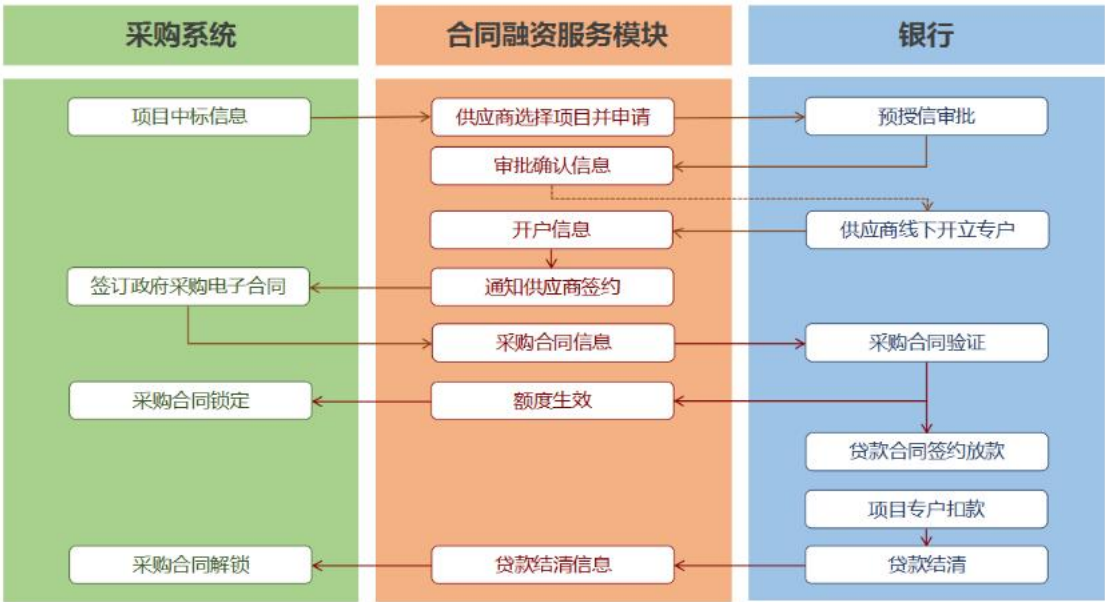
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

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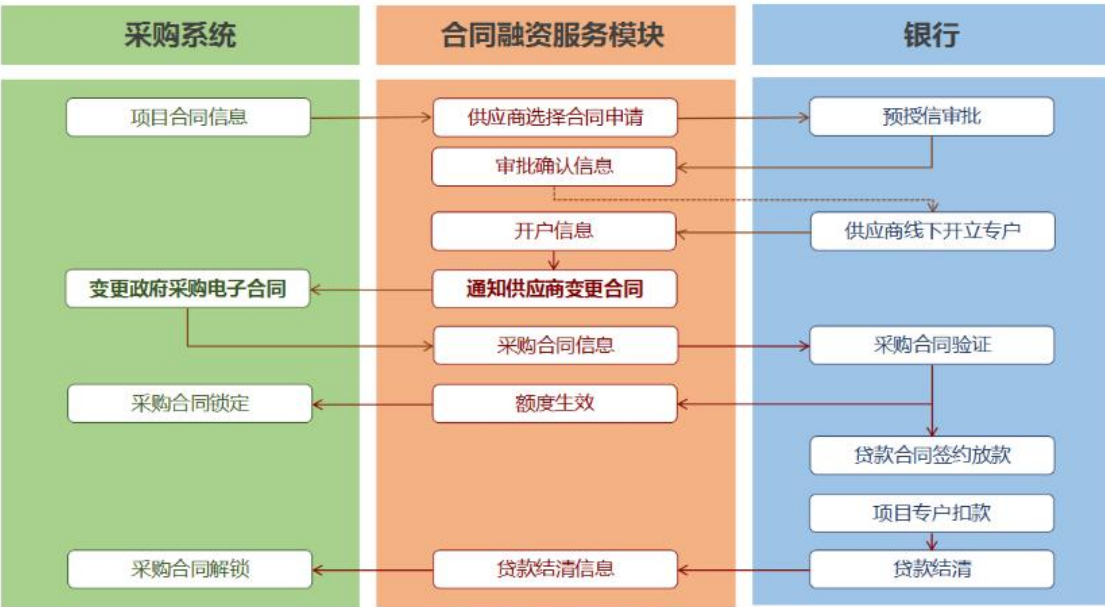
对拟用于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供应商在签署合同时应当向采购单位或采购代

理机构申明或提示该合同将用于申请信用融资，并在合同中注明融资银行名称及在该银行开设的收款账号信息。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进行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应当将上述信息在政府采购合同中予以特别标记。

业务流程简图如下：



未签订采购合同申请流程



已签订采购合同申请流程

省级政府采购项目贷款银行信息：

一、陕西建行（E政通）

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西安市南广济街 38 号 白玉皓 13201603166
西安莲湖路支行 西安市莲湖路 35 号 刘 冲 17702902131

西安曲江支行	西安市雁塔南路 2216 号	樊理君	18691568151
西安高新区支行	西安市高新路 42 号	卞斯超	15191075651
西安经开区支行	西安市未央路 125 号	惠媛	17792256100
西安南大街支行	西安市南大街 15 号	乔鉴	18089136919
西安和平路支行	西安市和平路 101 号	陈歆	18691816821
西安兴庆路支行	西安市兴庆路 61 号	李妍	13892880386
西安新城支行	西安市南新街 29 号	朱子君	18629286269
西安长安区支行	西安市长安区青年街 2 号	王淑芸	13572289603
咸阳分行	咸阳市西兰路 4 号	邵洋	13299079906
宝鸡分行	宝鸡市红旗路 36 号	李倩	18629019817
铜川分行	铜川市新区正阳路与长虹路十字	张小波	18691932636
榆林分行	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创业大厦	张君君	15991929275
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	陈进佃	15609110557
汉中分行	汉中市石灰巷 21 号	王晨旭	15319375850
安康分行	安康市育才路 102 号	张少帅	13165762680
商洛分行	商洛市名人街广电大楼下	郭杨	17809267188

二、北京银行（政府订单贷）

西安分行营业部	刘晓伟	总经理助理	029-61828763	18066630518
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梁凡	行长助理	029-61828531	18681945597
西安曲江文创支行	蒋超	室经理	029-65667366	15891737329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孟庆龙	行长助理	029-61828272	13991990373
西安长缨路支行	范凯	副行长	029-68717760	13991315609
长安区西长安街支行	陈明	行长助理	029-85724301	18149209660
泾渭工业园支行	杨奕	室经理	029-68213773	15934802021
北客站科技支行	周洁	副行长	029-61828129	18629518636
解放路支行	王莉	行长助理	029-61828185	15802966196
延安分行	奥宝森	室经理	0911-8076038	15592925222

三、工商银行（政采贷）

榆林分行	张岭	客户经理	0912-6183827	15353386777
宝鸡分行	郭进	客户经理	0917-3238282	18991749262
安康分行	郑婕	客户经理	0915-3236275	15667856663
铜川分行	彭东东	客户经理	0919-2151878	17392898832
延安分行	党莹	经理助理	0911-2380826	15291142933
汉中分行	杨薇薇	部门副经理	0916-2606773	18591607453
渭南分行	张欢	客户经理	09132095066	15229730006
咸阳分行	袁霖	客户经理	029-33259370	18591006506
商洛分行	张铮	经理助理	0914-2310908	18691410305
商洛分行	余勇博	客户经理	0914-2310908	18092802280
西安分行	巩越	客户经理	029-87609419	18629450680

四、中信银行（政采 e 贷）

西安分行	西安市朱雀大街中段 1 号	曹晓聪	13759957407
咸阳分行	秦皇中路绿苑大厦	杭群	13992016859
宝鸡分行	宝鸡市高新大道 50 号财富大厦 B 座	王尧	13636762976
渭南分行	渭南市朝阳大街中段信达广场世纪明珠大厦	杨阳	18191815559

榆林分行 榆林市高新区长兴路 248 号中信银行 刘洪巍 13636885556
 汉中分行 汉中市汉台区西二环路劳动西路东南汉中滨江·公园壹号（产业孵化区）3B 号楼 陈真 18509165068

五、中国光大银行（阳光政采贷）

宝鸡分行 杨欢 0917-3451055 18329677163
 榆林分行 尚云鹏 0912-3548019 18690473126
 延安分行 汪昊田 0911-8011831 13509115500
 咸阳分行 侯佳 32100021 15229500088
 营销一部 李敏 87236311 13772031109
 营销二部 朱翰辰 87236201 17791788078
 营业部 张翔琮 87236306 18829235568
 电子城支行 张曼玉 88247071 18009298787
 明德门支行 王晨 85350770 13991249430
 东大街支行 刘林 87438914 15029673754
 经济开发区支行 陆家俊 86525176 18629303397
 凤城九路支行 宋宜 89155022 18966911622
 兴庆路支行 司洋 83290033 18629251819
 长乐西路支行 张超 82566208 15877390201
 友谊路支行 负程敏 88422067 18792795210
 边家村支行 王鹏 85251673 15309223048
 北关支行 菅新培 86248203 18092169361
 南郊支行 程拓 85265234 13772491661
 西关正街 马瑜 89548109 13772337373
 丈八东路支行 杨筱凡 81026910 15129044185
 雁塔路支行 闫梓阅 82222501 18691561524
 唐延路支行 尉二宝 88329478 13991930150
 枫林绿洲支行 杨嘉 87302120 13609199490
 南关正街支行 郭敏 85230722 18066610983
 南二环支行 刘超 88362861 18192080396
 曲江支行 田鹏 81205890 13991937977
 太白路支行 马振林 68912880 15353736656
 明光路支行 刘二渭 81623506 13201793405
 凤城二路支行 张洋 86680267 13720423343
 昆明路支行 张洁 84592506 13991821278
 丈八北路支行 郭浩 81875192 15667087662
 新城支行 余振东 87251680 18066617238

六、浦发银行（政采 e 贷）

西安分行 吴晨雨 客户经理 029-63603803 15991724645
 西安分行 陈福全 客户经理 029-63603441 17782511994
 西安分行 韩瑾 客户经理 029-63603443 18202909790
 西安分行 李瑞雪 客户经理 029-63603445 18220862398
 榆林分行 陈晓晓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68 15691269965
 榆林分行 郭小东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08 15291820586
 宝鸡分行 张一岚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19 18690008816

宝鸡分行	朱强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26	13909176381
渭南分行	王晓峰	公司业务部	0913-3357080	13992363166
咸阳分行	薛晗	公司业务部	029-32083788	15109226216

七、兴业银行（政采贷）

西安分行 朱靖 总监 029-87482998 13363979983

八、中国民生银行（政采贷）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陈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75 /18821669199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80 /18591953690

九、浙商银行（政采贷）

西安分行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259 号 曹金辉 18710993980

十、招商银行（政采贷）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任瑾；85438988

十一、长安银行（小微贷）

长安银行西安曲江新区支行 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南一路 3 号

联系人：陈瑶 13629266833

十二、网商银行（合同贷）

十三、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分行（政采贷）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模版仅为参考模版，具体格式以采购人签订为准)

合同编号：

_____项目

采 购 合 同

采 购 人：

成交供应商：

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人（全称）：

供应商（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2. 项目地点：；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采购补充文件；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金额

1. 本合同为总价合同。

合同总价（大写）：（¥）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合同总价包干，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成交人）提供产品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2. 合同单价详见附件清单。

四、结算方式

1.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与合同金额相应的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 付款方式：

（1）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相关专家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0%。

（2）由成交单位按照谈判文件中约定的付款方式向采购人提出申请，征得西安市莲湖区财政局同意后，待财政拨付到位后可按文件中规定的付款方式进行结算。

五、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六、质保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肆年。

七、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产品、服务内容、数量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产品、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供货内容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及型号	原产地及制造厂名	单价	数量	交付地点	交付时间	备注

八、运输、安装、调试要求

1. 供应商根据产品特性，自行选择运输及包装方式，承担一切运输费用，包括从生产厂到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2. 由供应商安装、调试及试运行的进度计划表。

3. 供应商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调试期内完成该工作。如因供应商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 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负责。

5. 供应商应对安装调试、整改等实施过程的安全负责，如发生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九、技术支持

1. 提供质保期内全年 7×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供应商怠于或无法提供技术具备的，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和后果由供应商负责，费用直接从应付款或质保金中扣除。供应商指定的项目总协调人必须是供应商公司管理层人员。因供应商的人员变更原因所造成的任何项目质量、进度滞后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 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质量保障人员、资源不足或者执行不力，给项目质量带来的风险超出采购人认定的允许范围时，采购人可终止本项目的合作并进行索赔。

十、技术培训

应包括产品使用操作、保养、维修等培训内容。供应商需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为采购人免费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在产品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产品的稳定运行。谈判产品需在培训基地培训的，供应商应按要求履行，培训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培训费等均由供应商承担。

十一、技术资料要求

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全套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其费用包括在谈判价格中：

1. 完整的产品操作使用手册、说明书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线路图、原理图等）、保修卡等；
2. 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产品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验收时须一并提供；
3. 产品验收标准；
4. 技术说明书及必需的其它技术资料；
5. 产品安装，调试、维修线路图及原理图；
6. 零部件目录；
7. 备品备件、易损件清单；
8. 整体验收后提供验收报告；
9. 合同中要求的其他文件资料；
10. 检定/校准报告。

十二、质量保证

1.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产品，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竞争性谈判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供应商须按采购产品主流标准配置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2. 供应商应保证所有产品的完好无损包括配套包装，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 采购人使用产品过程中因产品质量、产品缺陷及安装质量等造成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4. 供应商应提供可承担维修职能的公司、全资分公司或办事处，并驻守多名维护技术人员，并提供地点、联系人（常驻工程师）及联系电话（服务热线），随时解答各种疑问（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服务方式：现场服务，质保期内维修费用含在合同总价中（成交价格），提供终身维修（护）。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重大故障，维修工程师抵达现场时间 ≤ 48 小时。产品实行“三包”，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包装、运输等的一切费用。

6. 质保期内每月至少一次免费上门维护，回访。

7. 对于存在质量问题或者短少的产品，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的通知2个日历日内负责修复，调换、重新制作或补齐。

8. 在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对设计、工艺或材料等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费用）。质保期满后如出现此类问题亦应负责。

9. 供应商及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应承诺质保期、维保期的售后服务条款（包括具体的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响应方式、维修措施及时限、维护响应计划等方面），未提供任何质保期、维保期的售后服务条款或提供的内容不实的以不实质性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对待。

10. 对于未按约定提供质保服务的供应商或违约的供应商，采购人将拒绝其参加采购人单位的政府采购项目。且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有权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应由供应商支付。

11.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产品，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竞争性谈判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供应商须按采购产品主流标准配置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十三、验收

1.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初验合格填写项目移交单，双方签字盖章。

2. 终验：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正常使用 10 个日历日后，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终验书面申请，采购人确认后，组织成交供应商、有关专家及相关部门进行系统验收，并出具终验报告，验收及专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

十四、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十五、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对所供产品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供应商应保证所供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影响到采购人的正常使用，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无条件向采购人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一并赔偿。

十六、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向西安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七、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

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疫情等。

十八、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5%；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终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十九、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二十、监督和管理

1、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采购人供应商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二十一、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年月日。

2. 订立地点：。

3. 本合同一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_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____（盖章）

供应商：____（盖章）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合同附件

政府采购项目货物验收入库报告单

采购单位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合同金额	¥:
		验收时间/地点	
供货单位			
开户行		账号	
联系人		电话	
供货单位：（盖章）		使用单位验收意见：（盖章）	
签字：		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请列明品目、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总价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为丰富学生的课外生活，提升校容校貌，我校决定采购操场主席台采购 LED 屏及配套音响设备。

二、采购内容

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1	户外全彩 LED 显示屏	74.24	平方
2	视频处理器	1	台
3	全彩接收卡	85	张
4	控制软件	1	套
5	电源	407	台
6	简易箱体	74.24	平方
7	框架/结构	76.51	平方
8	配电柜	1	台
9	多功能卡	2	张
10	计算机	1	套
11	专业音响	7	只
12	安装支架	7	套
13	专业功放	2	台
14	音频处理器	1	台
15	调音台	1	台
16	无线话筒	1	台
17	胸麦	1	套
18	电源时序器	1	台
19	UPS 电源	1	台
20	XM 音频连接线	8	根
21	音频连接线	5	根
22	音频连接线	10	根
23	音频连接线	4	根
24	音箱线	400	米
25	辅材	1	批
26	机柜	1	个
27	主电缆线	1	批
28	电脑桌椅	1	套
29	安全保护系统	1	套
30	安装费	76.51	平方
31	运费	1	项

技术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1	户外全彩LED显示屏	1. 像素点间距： $\leq 4\text{mm}$ 2. 单元板分辨率： ≥ 3200 Dots 3. 刷新率： $\geq 4200\text{Hz}$ 4. 像素构成：1R、1G、1B 5. 封装方式：铜线封装 6. 驱动方式：恒流驱动 7. 维护方式：基本维护方式后维护 8. 整屏平整度 $\leq 0.1\text{mm}$ 9. 白平衡亮度：0-6500cd/m ² 可调 10. 亮度均匀性 $\geq 98\%$ 11. 色温 1000K-18000K 可调 12. 水平视角 $\geq 170^\circ$ ，垂直视角 $\geq 170^\circ$ 13. 对比度 $\geq 9000:1$ 14. 灰度等级 $\geq 16\text{bit}$ 15. 峰值功耗 $\leq 1000\text{W/m}^2$ ；平均功耗 $\leq 300\text{W/m}^2$ 16. 供电电源：在 $4.2*(1\pm 10\%) \text{VDC} \sim 5*(1\pm 10\%) \text{VDC}$ 范围内能正常工作	74.24	平方
2	视频处理器	1. 最大 1920X1200@60Hz 输入分辨率 2. 最大带载 520 万像素，8 路千兆网口输出 3. 最宽 8192 像素点或最高 4096 像素点 4. 支持 3 画面或 3 窗口显示，位置、大小可自由调节 5. 支持亮度调节	1	台
3	全彩接收卡	1. 集成 16 个标准 HUB75 接口，无需再配转接板 2. 最多支持 32 组并行数据 3. 支持亮度校正功能 4. 支持画面旋转功能； 5. 支持 3D 功能。	85	张
4	控制软件	配套 LED 控制软件	1	套
5	电源	200W4.5V50H	407	台
6	简易箱体	960*960 54 个 1280*960 3 个 960*1120 18 个 1280*1120 1 个	74.24	平方
7	框架/结构	钢结构+包边	76.51	平方
8	配电柜	$\geq 100\text{KW}$ 智能电柜	1	台
9	多功能卡	远程控制卡	2	张
10	计算机	CPU $\geq$ 十四代 I7 内存 $\geq 16\text{G}$ SSD 硬盘 $\geq 512\text{G}$ 独立显卡，显存 $\geq 4\text{G}$ 显示器 ≥ 21.5 寸	1	套

11	专业音响	适用范围： 主要应用于大型体育馆，大型主题公园，中大型文化广场，室外操场等场合的扩声。 技术参数 1. 阻抗：$\leq 8\Omega$ 2. 频响：100Hz-20KHz 3. 功率：$\geq 400W$ 4. 灵敏度：$\geq 112dB \pm 3dB$ 5. 最大声压级 (dB)：$\leq 138dB$ 6. 覆盖角度：$\geq (H) 70^\circ$ (V) $\geq 70^\circ$ 7. 高音：≥ 44 芯高音$\times 1$ 8. 低音：≥ 12 寸低音$\times 1$ 9. 连接插座：两个 4 芯航空防水插座 1+2-	7	只
12	安装支架	定制	7	套
13	专业功放	功能特点： 1. 采用$\leq 1U$ 机柜式设计机柜式设计，体积小，重量轻。 2. 开关电源采用 LLC 谐振电源短路保护电路和 D 类数字功放一体模块化设计，保证半桥 LLC 开关电源稳定性和可靠性。 3. 支持开机软启动功能，软启动过程中电源需求缓慢上升，减少对电网和其他电子设备的电流冲击。 4. 开关电源内置 EMI 电路，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达到欧盟绿色电源标准。 5. 数字功放核心的调制和匹配电路技术，让功放还原真实原声。 6. 整机转换效率达到 85%以上。 7. 数字功放电源自适应音频调整节能功能，实现智能削峰限幅器，控制功率模块及扬声器系统在安全范围内工作。 8. MONO /STEREO/BRIDGE 三种模式可选择切换。 9. 开机软启动，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干扰其它用电设备。 10. 智能控制强制散热设计，风机噪音小，散热效率高等特点。 11. 内置六大保护电路模块，为功放的可靠性保驾护航，具有：过压保护，欠压保护，过流保护，直流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温控风扇等功能。 技术参数： 1. 输出功率：立体声$@8\Omega$：700W$\times 2$；立体声$@4\Omega$：1000W$\times 2$；桥接$@16\Omega$：1400W；桥接$@8\Omega$：2000W 2. 输入灵敏度：2.2dBu (1V)-8.2dBu (2V)	2	台

		3. 输入阻抗： $\geq 10K\Omega$ 4. 频率响应 (@1W 功率下)：20Hz-20KHz- $\pm 1dB$ @8 Ω 5. THD+N (@1/8 功率下)： $\leq 0.01\%$ 6. 分离度 (@1KHz)： $\geq 80dB$ 7. 阻尼系数 (@1KHz)： $\geq 200 @ 8\ ohms$ 8. 信噪比 (A 计权)： $\geq 102dB$ 9. 输入电压：220V/50Hz 10. 整机功耗： $\geq 450W$ 11. 产品尺寸 (L*W*H)：484*265*44mm 12. 产品重量： $\geq 5.1kg$		
14	音频处理器	1. 后面板具有 ≥ 12 路模拟平衡输入和 ≥ 12 路模拟平衡输出。集成动态范围控制 (DRC)、自动增益 (AGC)、反馈抑制 (AFC)、自适应降噪 (ANS)、自适应回声消除 (AEC)、音频滤波器 (GEQ、PEQ、分频器) 等功能，主要应用于专业扩声场景，可以满足会议室、法庭、礼堂、多功能厅、演出、教室等场所对扩声系统应用方面的需求。 2. 高性能 64-bit DSP 处理器 (1 兆主频)，32-bit/48KHz AD/DA，专业 DSP 处理，提供卓越的高品质声音。 3. 具有有 ≥ 12 进有 ≥ 12 出音频矩阵，输入可根据音源的不同调整灵敏度。每路输入支持 48V 幻象电源供电，可单独配置开启关闭，灵活方便。 4. 输入通道支持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均衡器 (≥ 12 段参量均衡、可选 10/15/31 段图示均衡器可调，图示均衡器可用于单独调节带宽)、闪避器、AGC 自动增益、AM 自动混音功能 (门限式、增益共享式)、AFC 自适应反馈消除、AEC 回声消除、ANC 噪声消除、音频矩阵；输出通道支持均衡器 (≥ 12 段参量均衡、可选 10/15/31 段图示均衡器可调，图示均衡器可用于单独调节带宽)、延时器、分频器、高低通滤波器、限幅器；基于啸叫检测门限更新法，具有移频+陷波组合反馈抑制，可以使用 ≥ 24 个可编程陷波点，可自由分配动态/静态点，自动/手动切换。 5. 具有闪避器功能，用于背景音乐自动闪避话筒发言，提供多种参数设置，方便现场灵活运用。 6. 具有话筒自动增益功能，用于控制话筒的拾音信号的动态范围，实现远近音质一致。 7. 具有智能混音功能，包括增益共享混音以	1	台

	及门限自动混音两种方式，输入通道可单独选择是否参与智能混音，可根据不同的场景应用需求，选择相应的混音模式。可有效解决话筒多开导致扩声系统不稳定容易啸叫等痛点。 8. 具有均衡器功能，提供参量均衡器和图示均衡器，每路输入/输出具有 12 段参量均衡器/10 段图示均衡器/15 段图示均衡器/31 段图示均衡器可供选择。参量均衡器支持高架、低架、峰值滤波器三种类型，图示均衡器支持单点带宽调节。 9. 具有分频器功能，提供贝塞尔、林克威治-瑞利、巴特沃斯三种滤波器类型供选择，并且支持 6/12/18/24/32/40/48db/oct 斜率设置，滤波器全频段可调。 10. 具有扩展器功能，扩展信号的动态范围，用于消除设备的底噪。 11. 具有压缩器功能，压缩信号的动态范围，用于压缩输出信号的大小。 12. 具有限幅器功能，限制输出信号的大小，防止信号过大损坏扩声设备。 13. 具有延时器功能，提供最大 2000ms 延时调整，用于调整各路输出信号延时，使得各路音频信号在到达听众耳朵保持同步。 14. 具有回声消除功能，用于远程音视频会议，消除回声，增加语音清晰度。 15. 具有噪声消除功能，可以有效消除空调声、风扇声等环境噪声，提高语音清晰度。 16. 具有反馈抑制功能，陷波器+移频器两种处理方案，有效解决声反馈问题。 17. 极低的系统处理延时，延时$\leq 3\text{ms}$。 18. 面板具有≥ 2 英寸 IPS 真彩显示屏，显示设备网络信息、实时电平、通道静音状态、矩阵混音等状态。 19. 面板具备 USB 接口，支持多媒体存储，可进行存储录音或播放。 20. 支持场景预设、导入、导出，支持≥ 8 个场景。 21. 具有恢复出厂设置功能。 22. 具有 RS-232 接口，可用于对接外部中控系统，实现集中管控。 23. 具有 RS-485 接口，可对接中控系统、摄像跟踪系统，可实现自动摄像跟踪功能。 24. 支持≥ 8 通道可编程 GPIO 控制接口（可自定义输入输出）。 25. 支持通道拷贝、粘贴、联控功能。	
--	--	--

		26. Enترنت 多用途数据传输及控制端口，可以支持实时管理单台及多台设备。 27. 产品具有 PC 客户端、手机移动端、安卓平板端不同控制方式，可以同时登入 APP 软件、PC 客户端同时连接设备，并实现多端数据的同步。 28. 支持通过安卓手机，平板 APP 软件进行操作控制，设备登录、场景切换、输入输出、矩阵路由和通道设置等功能。 29. 支持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 30. 后面板具有≥ 12 路线路音频凤凰端子平衡输入接口（具有 48V 幻象供电）、≥ 12 路线路音频凤凰端子平衡输出接口、≥ 1 个拨码开关、≥ 1 个 RJ45 接口、≥ 1 个 RS232 接口、≥ 1 个 RS485 接口、≥ 8 个可编程 GPIO 控制接口、≥ 1 个接地柱；前面板具有≥ 2.0 英寸 IPS 真彩显示屏、≥ 1 个编码旋钮、≥ 1 个 USB 存储设备接口。 31. 设备具有统一集中控制功能，支持≥ 65535 台设备通过软件集中控制。 32. 具有矩阵增益调节功能，每个输入通道参与混音的增益可调，增益调节范围-72db 到 12db。 33. 设备具有编码旋钮和 IPS 屏幕，可用于控制和配置设备静音，增益，场景；IPS 屏幕能够显示 IP 地址，输入和输出通道的实时电平。 34. 具有设备定位功能，客户端一键定位局域网内同类设备，被定位的设备会显示定位信息。		
15	调音台	功能特点： 1. 大型专业调音台，采用超低噪声离散式麦克风前置放大器和+48V 幻象电源，功能强大齐全，音质动听。 2. 支持≥ 10 路 Mic 输入接口兼容 8 路线路输入接口，话筒接口幻象电源：+48V。 3. 具有≥ 2 组立体声输入，≥ 4 路 RCA 输入，可连接立体设备。 4. 具有≥ 1 组主混音断点插入、≥ 8 个断点插入。 5. 内置蓝牙 MP3 播放器，支持 1 路 USB 接口、外接 U 盘和连接手机蓝牙播放音乐。 6. 内置 USB 声卡，连接电脑进行音乐播放和声音录音。 7. 支持≥ 1 个 USB 供电接口，可连接 USB 照明灯。 8. 支持≥ 7 段图示均衡推子调节。	1	台

		技术参数： 1. 麦克风输入：≥10 路（10 个卡侬接口） 2. 线路输入：≥8 路单插单声道/立体声自动切换混合接口 3. 立体声输入通道：≥2 组（4 路单声道）、≥4 路 RCA 输入 4. 输出通道：≥1 组立体声输出、≥4 路编组输出、≥4 路辅助输出、≥1 个耳机监听输出、≥1 个效果输出、≥1 组控制室输出 5. USB 接口：接 U 盘播放音乐 6. 无线连接：内置蓝牙无线收发器，可连接手机进行播放音乐 7. 频率响应：20Hz-20kHz，±2dB 8. 灵敏度：+20dB~-30dB		
16	无线话筒	1. 基于数字 U 段的传输技术，pi/4-DQPSK 调制方式，采用国产主控芯片，传输距离≥80 米；接收机具有≥2 路平衡输出、≥1 路非平衡混音输出；具有混响、均衡、智能静音、音频加密、功率调节功能。 2. 具有≥1 台接收主机、≥2 只手持发射机；频率范围 470MHz-510MHz、540MHz-590MHz、640MHz-690MHz、807MHz-830MHz 四个频段使用。 3. 具有多频段均衡调节功能，均衡调节≥2197 种，麦克风均衡器调节功能，具有高、中、低音三种调节档位，每种效果支持≥13 档调节。 4. 具有自动静音功能，麦克风跌落、抛掷时，毫秒级自动静音，避免冲击声；实时监测设备姿态，静置 5 秒静音，8 分钟关机，无需手动干预。 5. 具有通过红外扫描和同步，将发射机与接收机轻松配对。 6. 接收机具有两路平衡输出、一路非平衡混音输出，满足用户不同需求。 7. 接收机具有 2 个≥2.2 英寸的 TFT-LCD 显示屏，用户可通过显示屏查看设备射频信号强度、音频信号强度、麦克风开启状态、手持麦克风电池电量情况、当前频率数值、音量大小、语言切换选项等，可轻松获取设备当前信息。 8. 发射机具有≥0.96 英寸 OLED 显示屏，能够显示频率信息、音频加密状态、功率档位、静音状态、电量格数信息。 9. 具有一键静音按键，麦克风支持双击静音且可以通过接收机取消麦克风静音功能。	1	台

		10. 接收机面板精湛工艺制作，大气美观；话筒采用高还原动圈咪芯，专业音腔设计，音质呈现自然原声。 11. 具有 ID 码防串扰功能，采用 32 位唯一 ID 码，用于接收和发射配对，收发 ID 码必须相同才能对码，能够有效防止相同频率的信号相互串台。 12. 具有长时间续航，发射机使用时长≥ 10 小时。 13. 发射机电量过低时接收机显示屏会进行低电提醒。 14. 发射机功率档位支持≥ 7 档可调节。 15. 频率范围：470MHz-510MHz、540MHz-590MHz、640MHz-690MHz、807MHz-830MHz 16. 频率响应：20Hz~20kHz （± 3dB） 17. 信噪比：≥ 105dB（XLR） 18. THD+N：<0.1% 接收机指标 1. 显示屏：TFT-LCD 屏 2. 显示屏分辨率：240$\times$3RGB$\times$320 3. 失真度：<0.05% 4. 天线接口：BNC/50Ω 5. 接收灵敏度：< -95dBm 6. 最大输出：平衡输出 500mV，非平衡输出 1000mV 7. 电源：DC 12V/1A 8. 工作电流：≤ 320mA 发射机指标 1. 显示屏：OLED 屏 2. 显示屏分辨率：128$\times$64 3. 音头：动圈式麦克风（双手持话筒） 4. 输出功率：≥ 10dBm 5. 工作电流：≤ 200mA 6. 电池：2$\times$1.5V(AA) 7. 电池使用时长：> 10H		
17	胸麦	1. 设备具有≥ 4 个平衡输出接口，支持连接≥ 4 个话筒实现音频输出功能。 2. 采用独有数字 U 段传输技术，pi/4-DQPSK 调制方式，抗干扰能力强，误码率低，传输稳定。 3. 采用独有的 ID 码导频技术，可防止出现串频干扰。 4. 可一键频率扫描，避开干扰；可一键红外对频，操作简单。 5. 具有混响、高中低音调节。	1	套

		6. 接收机采用≥ 2.2英寸 TFT-LCD 屏, 显示信息更细腻。 7. 接收机面板精湛工艺制作, 大气美观。 技术参数: 1. 频率范围: 540MHz-590MHz、640MHz-690MHz 2. 输出接口: ≥ 4 个平衡输出接口 3. 调制方式: $\pi/4$-DQPSK 4. 频率响应: 20Hz~20KHz (± 3dB) 5. 信噪比: ≥ 105dB (XLR) 6. THD+N: $< 0.1\%$ 7. 最大输出: 平衡输出 500mV, 非平衡输出 1000mV 8. 电源: DC 12V/1A 9. 工作电流: ≤ 0.55A 领夹腰包 1. 采用 OLED 显示, 可轻松获取设备当前信息。 2. 具有音量调节键, 可调节音量。 3. 具有一键静音功能, 实用性强。 技术参数: 1. 音头: 电容式麦克风 (领夹话筒) 2. 频率范围: 等同或优于 470MHz-510MHz、540MHz-590MHz、640MHz-690MHz、807MHz-830MHz 3. 调制方式: $\pi/4$-DQPSK 4. 电池使用时长: > 10H 头戴麦 1. 耳机长度≥ 1米, 支持搭配腰包机使用, 用于设备的拾音。 2. 声压级≥ 115dB。 3. 信噪比> 60dB。		
18	电源时序器	1. 支持≥ 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 2. 支持远程控制 (上电+24V 直流信号) ≥ 8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当船型开关处于 off 位置时有效。支持配置 CH1 和 CH2 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 3. 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 ALARM (报警) 端口导通以起到级联控制 ALARM (报警) 功能。 4. 单个通道最大负载功率≥ 2200W, 所有通道负载总功率达≥ 6000W。 6. 输入连接器: 大功率线码式电源连接器。 7. 输出连接器: 多用途电源插座。 8. USB 输出接口, 可以接 LED 灯。 技术参数 1. 额定输出电压: AC~220V50Hz 2. 额定输出电流: ≥ 30A	1	台

		3. 可控制电源：≥8 路 4. 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 秒 5. 供电电源：VAC，220V50/60Hz，30A 6. 单路额定输出电源：≥10A		
19	UPS 电源	额定容量≥2400 瓦数/3000VA 输入电压：115-300VAC	1	台
20	XM 音频连接线	3 米音频连接线：卡侬头（母）*1 卡侬头（公）*1，线径：0.3mm	8	根
21	音频连接线	3 米音频连接线：卡农头（母）*1，线径：0.3mm	5	根
22	音频连接线	3 米音频连接线：卡农头（公）*1，线径：0.3mm	10	根
23	音频连接线	3 米音频连接线：莲花（RCA）*1，6.35 话筒插头*1，线径：0.3mm	4	根
24	音箱线	音箱专用连接线	400	米
25	辅材	线槽、线管、胶布、钉卡、卡农头、扎带、脚手架租赁等	1	批
26	机柜	≥27U 网络机柜	1	个
27	主电缆线	六类网线，3*2.5 电源线，音频线	1	批
28	电脑桌椅	1. 材质：环保实木板材 2. 尺寸：160x80x72cm 3. 特点：带台式主机箱架 4. 配套椅子	1	套
29	安全保护系统	1. 设备结构为多功能软硬件一体机； 2. 标配通讯接口包含 RJ45、4G，标配网络防雷接口≥2 路、RS485 接口≥1 路、漏电监测接口≥2 路、USB 接口≥2 路、HDMI 接口≥1 路、开关量接口≥1 路、电源输出接口≥2 路国标五孔插座； ★3. 支持防雷击防浪涌功能，最大放电电流 $I_{max}(8/20 \mu s) \geq 40kA$ ，电压保护水平 $U_p \leq 1.7kV$ ；（需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复印件、功能截图等） ★4. 支持监测功能至少包含：电流、电压、功率、接地状态、断电、漏电监测、浪涌、防雷器状态、防雷器温度、防雷器寿命、温湿度、水浸、烟雾等监测；（投标现场提供满足要求的产品实物样机现场功能演示） ★5. 设备标配≥2.8 寸触摸显示屏，可显示监测指标信息，屏显内容包括：电压、电流、频率、功率、雷击浪涌次数、防雷器状态、防雷器温度、防雷器寿命、接地通断、漏电监测、温湿度、烟雾、水浸、安装单位、联系人、联系电话，不能显示与本项目无关信息；（投标现场提供满足要求的产品实物样机现场功能演示）	1	套

		6. 设备内置告警扬声器 ≥ 1 个,具有系统、网络、入网、RS485 状态指示灯,告警方式支持本机扬声器告警、手机微信告警、管理平台告警,维护方式可通过手机扫描屏显电子二维码进行关注、查询、故障报修; ★7. 管理平台支持远程监控、管理、运维,支持监测指标实时查询、数据分析、GIS 地图展示、视频监控、设备管理、告警阈值管理、触发器管理、工单管理、多级用户权限管理;(需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复印件、功能截图等) ★8. 支持供电 BYPASS 功能,即使本机系统出现问题或者系统重启也不影响正常输出供电,以保障用电设备稳定运行;(需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复印件、功能截图等) 9. 设备电源 AC220V,额定电流 $\geq 10A$,额定功率 $\geq 2200W$;		
30	安装费	安装调试费	76.51	平方
31	运费	运输费用	1	项

注: 1. 标★参数为实质性响应, 供应商必须满足, 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为保证项目质量, 满足使用功能, 各供应商根据参数要求提供相关设备进行功能演示(此项为实质性响应, 若供应商未提供按无效响应处理)。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提前做好相关演示准备。

三、服务要求

1. 响应时间不得大于半小时, 维护时间不大于两小时。
2. 具有完善的服务体系, 确保项目的正常交付和使用。派专人提供服务, 并每月定期对产品进行巡检, 做好巡检记录。
3. 提供产品设备的基本操作培训、故障排除、性能调优、技术咨询等技术支持服务内容。
4. 服务期内提供免费上门维护服务, 对故障响应、到达现场、解决问题时效所采取的措施, 且提供 7*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
5. 有完善的应急预案及相关保障措施、针对性方案等各项相关管理方案。

四、商务要求

1.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2. 质保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肆年。

3.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 款项结算：

（1）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相关专家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0%。

（2）由成交单位按照谈判文件中约定的付款方式向采购人提出申请，征得西安市莲湖区财政局同意后，待财政拨付到位后可按文件中规定的付款方式进行的进行结算。

五、其他

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1. 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没有国家标准的，可以参考行业标准。

2.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3. 履行完毕后，甲方组织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第五章 谈判原则及评审办法

一、谈判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进行竞争性谈判。本次竞争性谈判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二、评标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最低价评标法进行评审。即竞争性谈判小组对资格审查有效的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和最后报价评审，按照符合审查通过的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成交候选人。

三、评审

1. 资格审查

采购人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资格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相应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资格、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资格审查表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 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税收缴纳凭证	提供 2024 年 8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社会保险缴纳凭证	提供 2024 年 8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承诺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信誉要求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系统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纸质方式留存。)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若有一项不具备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不再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2. 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供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基本要求:供应商资格是否符合采购要求、响应文件内容是否完整、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齐全及验证谈判保证金等谈判因素。

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	------	------

符合性 审查标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 盖章	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签字盖章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对谈判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谈判有效期	自谈判之日起 90 日历天
	质保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肆年

以上各项若有一项不符合视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不再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谈判时，谈判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谈判文件，由谈判小组确认后其谈判将被否决：

（1）供应商须知第 3.1 条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有关内容未按本须知 3.9 条规定加盖供应商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或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但未随谈判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代理委托书”身份证原件的；

（2）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词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规定装订、密封的；

（4）谈判总报价高于采购预算的；

（5）谈判报价低于成本价或谈判报价有重大缺、漏项的；

（6）供应商擅自改动采购人提供的采购清单内容的；

（7）谈判交货期超过谈判文件规定期限的；

（8）谈判有效期少于谈判文件规定期限的；

（9）谈判响应文件内容雷同的；

（10）不按谈判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11）未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做出完全响应的；

（12）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

（13）经谈判小组确认的未能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

（14）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谈判行为的；

（15）法律、法规及行业有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1) 谈判小组在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谈判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由谈判小组专家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被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小组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理人的签字认可，将作为谈判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拒不按照要求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谈判小组可拒绝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 谈判小组认为某一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货物（产品）、工程或服务的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谈判响应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标准：

谈判小组在评标过程中，发现谈判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a、谈判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b、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e、谈判响应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f、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g、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谈判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六、最终报价

(1) 在对所有供应商进行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审查时，通过必要的澄清，从质量和价格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基础上，筛选出合格供应商。不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要告知有关供应商。

(2) 在谈判响应文件开封后，由谈判小组对供应商进行背靠背逐一谈判。谈判小组与供应商谈判后，谈判小组给予所有合格供应商最终报价的机会。若报价相同，需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报价，供应商要以书面形式提交最后报价，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3) 当谈判小组成员一致认为，某供应商的谈判报价存在明显不合理的低于成本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供货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提供必要的书面文件予以解释和说明并附带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谈判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价恶意竞标，其谈判报价及响应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七、编写评审报告

谈判小组根据合格供应商最终谈判报价由低至高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谈判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对拒绝说明理由的，须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并将其评审情况如实计入考核表，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相关规定将评审报告送监管机构备案。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ZJTC-2025-0026

西安市第四十四中学 操场LED屏及配套音响设备采购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供 应 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目录

(自拟)

一、谈判响应函

致：陕西至简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作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谈判供应商，自愿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充分理解采购文件的要求，在此郑重声明及承诺：

一、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我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我单位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七、我单位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八、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九、我单位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响应文件、办理投标响应事宜的情形；

十、如本项目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我单位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成交）后将要提供的产品，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成交）的，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十一、我单位一旦中标（成交），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履约保证金，在约定期限内签订采购合同，并严格履行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十二、我单位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单位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十三、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十四、我单位完全接受和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十五、我单位承诺，响应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

根据采购文件规定，以上承诺事项如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以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准。本函发出后，即对我单位产生约束力，我单位保证严格遵守本响应函的各项承诺，并对本次提交的响应文件全部内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成交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 （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 需供应商提供的财务状况证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等证明材料的，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供。

二、谈判响应报价表

谈判响应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及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总价	人民币（大写）： 整（小写：¥元）
交货期	
质保期	
备注	

注：1.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小数点后保留至两位小数
2. 总价固定，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响应分项报价表

响应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	制造厂家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3.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小数点后保留至两位小数。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月日

四、关键零部件及备品备件清单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国别、制造商	单价 (元)	备注
1	...				
2	...				
3					
4					
5					
6					
7					
...					

备注：谈判供应商应免费提供质保期内的备品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注：1. 如果不提供详细关键零部件及备品备件清单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2. 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五、耗材清单（如有）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耗材名称	规格	单价（元）	预计年用量	备注
1					
2					
3					
4					
5					
6					
...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强制类								
(2) 非强制类								
合计（人民币，元）								
占谈判响应总价的百分比（%）								

注：

1. 如谈判响应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
2. 类别填写：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3. 若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需提供响应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强制类产品具体品目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七、基本资格条件

1. 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的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3. 税收缴纳凭证：提供2024年8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险缴纳凭证 :提供2024年8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承诺：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承诺函

致：西安市第四十四中学/陕西至简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公司于年月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_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营业（或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_人，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_____），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6. 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书面声明

致：西安市第四十四中学/陕西至简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公司）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月日

7. 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年月日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时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西安市第四十四中学/陕西至简天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成立。（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的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授权代表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竞争性谈判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日历天。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所在部门：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	-------------------------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仅限授权代表参加谈判时提供。

8. 信誉要求：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信用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系统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内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纸质方式留存。）

9. 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非联合体谈判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采购人)_____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包号：）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谈判，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年月日

八、谈判方案

谈判方案

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的谈判方案说明书，内容包括设备（产品）技术说明、组织供货和服务的详细说明、技术规格响应表、设备（产品）配置说明彩页（如有）、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等。至少应包括：

1. 完成项目的技术方案，要求谈判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需求提出全面、完整的技术方案；
2. 谈判设备（产品）的商标、型号、功能、技术规格、详细的供货配置清单（原材料说明、结构图、效果图如有）；
3. 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
4. 填写技术规格响应表（见附表）并提供支持文件；
5. 谈判产品的制造商情况及原产地、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是否符合国家规范及相关认证等；
6. 谈判产品的彩页（如有）、生产厂家出具的、相应的功能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
7. 技术规格优于或偏离谈判要求的指标；
8. 服务范围和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9. 质量保证措施、培训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响应时间、验收依据等。
10. 提供的维保服务点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应在谈判文件中说明；
11. 供应商服务承诺书；
12.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九、技术规格响应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竞争性谈判规格 ☆1	竞争性谈判响应规格 ☆2	偏离说明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注：1. ☆1 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参数),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内容逐项响应。

2. ☆2 指供应商拟提供的谈判产品的功能及技术规格(参数), 供应商应逐条如实填写并提供相应的具备文件。

3. 偏离说明填写：优于、满足或低于。

供货内容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及型号	原产地及制造厂名	数量	交付地点	交付时间	备注

备注：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十、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条目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商务条款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说明：

1. 本表只填写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与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商务响应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谈判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十一、承诺函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日期：年月日

十二、业绩

2021 年 7 月至今同类业绩 2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备注

说明：

1. 本表后附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项目金额及签订时间以合同中体现的内容为准。
2.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谈判响应文件被拒绝。
3.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月日

十三、声明函（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本《中小企业声明函》。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十四、其他说明

其它说明

1. 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2. 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